

广水市育才高级中学2022年度国家助学金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：广水市第一高级中学

填报日期：2023年3月15日

项目名称		高中国家助学金					
主管部门		广水市教育局	项目实施单位		广水市第一高级中学		
项目类别		1、部门预算项目 2、省直专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。3、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属性		1、持续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新增性项目					
项目类型		1、常年性项目 2、延续性项目 3、一次性项目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得分 (20分*执行率)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12.84	12.84	100%	20	
年度 绩效 目标1 (80分)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初目标值 (A)	实际完成值 (B)	得分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★★★资助脱贫家庭贫困户子女人数(≥**人)		≥160人次	160	10
		质量指标	接受补助的学生中脱贫家庭贫困户子女占比(≥**%)		≥80%	92.35%	9
		时效指标	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(100%)		=100%	100%	10
		成本指标	★★★脱贫家庭贫困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(**元/学年)		=2000元/学年	元/学年	10
	效益 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脱贫家庭贫困家庭经济收入		≥2000元/学年	元/学年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家庭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(≥**%)		≥100%	100%	10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	★受助学生满意度(≥**%)		≥95%	100%	10
			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(≥**%)		≥95%	100%	10
	年度 绩效 目标2						
总分		99					

<p>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</p>	<p>年度预算与执行数差大原因分析：</p> <p>一、高中助学预算数是以在校生人数按比例预算资金，而高中助学金是按实际贫困的学生进行认定发放，存在数据差异。</p> <p>二、全面脱贫后，广水市于2021年秋季学期调整了助学金档次，把3000元档和1500元档调整到了2000元档，以达到上级要求生均2000元每年。</p> <p>三、学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，按政策要求：</p> <p>1、脱贫家庭、低保户、残疾学生、特困供养、孤儿和烈士子女这6类人员全覆盖。</p> <p>2、其他贫困类别，要求学生主动申请，学校家访核实后，根据核实的情况进行认定是否贫困。这类学生因各自原因，极少学生主动向学校申报助学金。</p>
<p>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</p>	<p>一、加大宣传力度。</p> <p>二、适当减少上级资金预算。</p> <p>三、建议，高中资助，其他类贫困以学生家长承诺为主，家访为辅，减少学校认定出错的责任压力。</p>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(包括上年结余结转),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
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(即目标值为 $\geq X$, 得分=权重 $\times B/A$)，反向指标(即目标值为 $< X$, 得分=权重 $\times A/B$)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